

证券代码：839640 证券简称：得奇环保 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林森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在 2024 年，公司董事会切实履行了职责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促进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的发展。董事会总结了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，并编写了《安徽得奇环

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2024 年度，公司总经理切实履行了职责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促进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的发展。总经理总结了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，并编写了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及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成果，结合公司财务报表数据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在总结公司 2024 年生产经营情况，客观分析 2025 年公司将面对的宏观经营形势变化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所属表面处理园区经营及业务特点，招商进展情况，入园企业的生产形势等方面综合判断，在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稳健开展的前提下，对公司主要成本及费用进行了预算并做出了统筹安排，并本着谨慎性原则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当期和长期利益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，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，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公司董事林森，马新宇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8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6 日